



证券代码：300532

证券简称：今天国际

公告编号：2017-026

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17年4月26日（星期三）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4月26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4月25日 - 2017年4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4月25日下午15:00至2017年4月2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7 年 4 月 21 日。

7、出席会议对象：

(1) 截至 2017 年 4 月 21 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002宝安广场A座10楼D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相关章节。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房殿军先生、梅月欣女士、郑飞先生及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清一先生、杨高宇先生、黄纲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5、《关于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6、《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7、《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股东邵健伟、邵健锋、深圳市华锐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且不得作为受托人代表其他股东对此项议案进行表决。

8、《关于续聘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续聘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9、《关于授权董事会进行小额快速融资的议案》

为了有效提高公司再融资效率，减少公司的融资成本，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拟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小额快速定向增发股票事宜：即在本次授权期限内，发行普通股股票，以筹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资金。授权期限：自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10、《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不断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稳定和吸引核心业务（技术）骨干及董事会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核心人员，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根

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187.6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独立董事、监事会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股东巨丰企业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新智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金美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激励对象控制之企业，将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且不得作为受托人代表其他股东对此项议案进行表决。

11、《关于审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特制定《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股东巨丰企业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新智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金美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激励对象控制之企业，将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且不得作为受托人代表其他股东对此项议案进行表决。

12、《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一）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与激励对象签署《限制性股票激励协议书》；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

(7)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

(8)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禁售事宜；

(9)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 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三) 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实施事宜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四）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予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公司股东巨丰企业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新智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金美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激励对象控制之企业，将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且不得作为受托人代表其他股东对此项议案进行表决。

上述所有议案均已经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 9-12 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该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属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为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就此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第10-12项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详见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独立董事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特别提示：**独立董事仅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征集投票权，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本次股东大会的第1-9项议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第1-9项议案的表决权权利）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上述所有议案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议案编码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授权董事会进行小额快速融资的议案》	√
10.00	《关于审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1.00	《关于审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 2、登记时间：2017年4月24日、25日上午9:00- 11:00，下午14:00 -17:00。
- 3、登记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002宝安广场A座10楼董事会办公室。
- 4、登记时应当提供的材料：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回执》(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请于2017年4月25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30分钟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6、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张永清、杨金平

(2) 联系电话：0755-82684590

(3) 传真：0755-25161166

(4)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1002号宝安广场A座10FGH

(5) 邮编：51802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授权委托书》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5532”，投票简称为“今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 年 4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5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6 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今天国际物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 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审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议<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授权董事会进行小额快速融资的议案》	√			



10.00	《关于审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1.00	《关于审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限至：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 2、授权委托书对上述非累积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目内以“√”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对于累积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目内填报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 3、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4、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